

# 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## 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武定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社有资产 管理委员会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级有关部门：

按照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、省州供销合作社的要求，为积极探索创新社有资产监管体制，更好地加强社有资产管理，促进社有资产保值增值，努力提高社有资本运行质量和效率，加快构建社有企业支撑的经营服务体系，为打造供销合作社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综合平台提供坚实保障。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武定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组成人员

主任：文金华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

副主任：张加亮 县供销合作社党组书记

保鉴益 县供销合作社主任

成 员：杨汉卫 县纪委监委驻经信局纪检组组长  
李明泉 县发改局副局长  
王锦荣 县财政局副局长  
张丽翠 县供销合作社副主任  
罗春明 县供销合作社副主任  
段兴伟 县供销合作社党组成员、合作指导股股长

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在县供销合作社，与社有资产管理中心合署办公，办公室主任由保鉴益同志兼任，副主任由张丽翠、罗春明兼任，办公室人员由杨文洪、杨智斌、晏习组成，负责处理日常事务。

管理委员会及办公室组成人员如有工作变动，由接任者自行递补，不再发文明确。

## 二、工作职责

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工作职责：按照理事会授权，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的相关制度，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对社有资产的监管，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；制定和执行社有资产管理制度、考核指标和绩效标准，建立预算管理制度和办法，并接受审计和财政部门的监督；审批社有企业投资，监管项目的组织实施；参与指导推进社有企业改革和重组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，完善公司治理和企业法人治理结构；负责管理县社本级社出资设立和举办的社会团体社有资产；负责对全县各级

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和服务等工作。

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：负责制定社有资产监督管理的相关制度和办法，并组织实施；负责编制社有资本经营预决算；负责审核县社出资企业股权结构调整以及出资设立或撤并独资、控股、参股企业工作方案；定期向县社党组、理事会报告工作；承办县社党组、理事会交办的其他事项等日常工作。

2018年9月12日